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2013年3月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股东代表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会设主席1人。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及产生

####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提名

监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现任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会经

征求被提名人意见并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产生

第五届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 日内（2013 年 2 月 28 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人选，将以提案方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推荐，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现任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担任公司监事。除此之外，公司监事候选人应须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

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
- 10、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

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11、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监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公司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 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股份持有证明文件。

**(三) 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 2013 年 2 月 28 日 17: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燕芳 黄博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0-82199956

联系传真：020-82199901

联系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42 号

邮编：510530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监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请是或否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注：指与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可另附纸张）			
提名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